附件2

**2020年度业务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**2020年度市信访局业务运行费资金预算5.77万元，在资金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，加强预算执行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全年支出5.77万元。

**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通过网上信访、纸质来信、群众来访等日常业务工作的开展，及时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，确保社会和谐稳定。

**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按照工作计划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，依法处置市委市政府机关办公场所非正常上访行为，维护正常上访秩序，实现信访批次、人次“两下降”；扎实开展“三率”工作，提升群众满意度；认真办结化解上级交办和市级排查的信访案件，办结化解率100%；大力推进网上信访，切实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，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。

二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经自查自评，市信访局在业务运行费绩效目标执行及完成上，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按照财经纪律相关规定，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及执行，加强对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和绩效运行监控，总结2020年绩效目标圆满完成取得的经验，取长补短，严格执行预算管理，严格执行预算支出，扎实开展信访工作，确保2020年全年工作圆满完成。同时，我局将在攀枝花市信访局网站公开公示2020 年度绩效目标自评表及自评报告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